

证券代码：874143

证券简称：远再生油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远大（湖南）再生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6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143	远再生油	2024 年 4 月 3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湖南启元律师事务现场见证。

（七）会议地点

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远大三路远大城品管楼会议 7 号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远大（湖南）再生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4）及《远大（湖南）再生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5）。

（二）审议《关于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关于确定 2023 年关联交易金额及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根据日常性经营需要，与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联方的交易情况金额合计为，其中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9,433.94 元，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为 1,340,874.9 元，2024 年根据公司经营计划的安排，日常性经营关联交易预计合计金额为 300,000.00 元，其中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100,000.00 元，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为 200,000.00 元，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远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富律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五）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公开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4-028）。

（七）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公开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及 2024 年

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为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稳健、有效发展，按照风险、责任与利益相协调的原则，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审议2023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所在地区市场薪酬水平，参考同行业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制定了2024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九）审议《关于续聘2024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公开披露的《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十）审议《关于2024年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公开披露的《关于预计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十一）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公开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十二）审议《关于申请股东大会授权办理公司市场主体变更登记备案相关事宜的议案》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员工办理公司本次市场主体变更、登记、备案相关事宜。

（十三）审议《关于公司核心员工认定的议案》

为鼓励和稳定对公司未来发展，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拟提名葛新力、黄振强、黄红军、李思怡、彭永新、梁伟、黄怀芳、艾青、罗彪、刘忠德、王赞等 11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葛新力、黄振强。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四）、（十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6 日 8:00 至 9:00

（三）登记地点：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远大三路远大城品管楼会议 7 号厅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刘忠德 手机：15700897108 电话：07302628566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远大（湖南）再生燃油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远大（湖南）再生燃油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远大（湖南）再生燃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5 日